



大会 — 第 42 届会议
行政委员会

议程项目38：人力资源管理和性别平等

设立国际民航组织“妇女塑造航空”奖
推动对妇女的全球表彰，支持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战略

(哈萨克斯坦提交)

执行摘要

本工作文件建议设立一个名为“妇女塑造航空”的国际民航组织大会正式表彰奖项，以之作为国际民航组织整个性别平等战略的一部分。

这项举措旨在由国际民航组织大会的每届会议表彰三位杰出的专业人士，以凸显和褒扬妇女在全球航空领域做出的杰出贡献。

这些表彰将包括一份成就证书和大会期间的正式奖状。国际民航组织通过使这个奖项制度化，可以提高航空业妇女领袖的能见度，加强其对大会A41-26号决议和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可持续发展目标5（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的权能））所载性别平等的承诺，并激励下一代妇女投身航空事业。

这项举措直接支持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目标：建设能力和提高认识，提高代表性，加强问责制以及鼓励与外部伙伴的合作。

行动：请大会：

- a) 核可设立“女性塑造航空”表彰奖项方案的建议；
- b) 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制定资格标准、提名程序和遴选机制，并从大会下届会议开始实施；
- c) 鼓励成员国和航空业利害攸关方支持和促进这项举措。

战略目标：	本工作文件涉及旨在落实国际民航组织《战略计划》的高优先能动因素“性别平等和吸引新人才进入航空业”，并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的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
-------	---

财务影响:	国际民航组织秘书处对本文件所述各项行动的实施将依可以得到的资金，例如自愿捐助而定。
参考文件:	Doc 10184号文件 — 《大会有效决议》(截至2022年10月7日) 国际民航组织2026-2050年战略计划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5)

1. 引言

1.1 国际民航组织已表明其对在航空业促进性别平等的一贯承诺，反映出这一承诺的包括大会A41-26号决议：国际民航组织性别平等方案：推进全球航空部门中的妇女参与、全球航空性别平等峰会、以及本组织与联合国《2030年议程》和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特别是关于性别平等的可持续发展目标5之间的一致性。

1.2 在航空业实现性别平等不仅需要政策协调，而且必须有妇女在行业所有层面的充分参与。妇女的代表性是全球航空业实现包容性增长、创新和安全的根本能动因素之一。加强妇女的参与与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目标直接相关，这些目标是：建设能力、提高认识、确保问责制和促进与外部伙伴的合作。

1.3 尽管现有的框架，妇女在航空业的技术、运营和领导职位上的代表性仍然严重不足。表彰和褒扬妇女的成就不仅事关公平，而且是对全行业进展的战略性投资。

1.4 哈萨克斯坦建议在国际民航组织大会期间举办一项新的表彰活动 — “妇女塑造航空”。这项活动将在国际民航组织大会每届会议上正式表彰三位杰出妇女对全球航空业发展做出的贡献。这个步骤既是象征性的，也是实用的，将为航空业内的性别多样性提供显著和高级别的支持，同时直接有助于实现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目标。

2. 背景和环境

2.1 国际民航组织现有的性别平等举措侧重于政策制定、宣传活动、数据收集和技术援助方案。然而，人们越来越认识到，需要以能见度高、鼓舞人心的方式表彰那些塑造了航空业的模范人物来补充这些努力。

2.2 国际民航组织通过每三年在大会期间正式表彰有成就的妇女，可以：

- a) 加强自己在促进性别平等方面的领导作用；
- b) 提高妇女在航空业所做贡献的全球能见度；
- c) 激励年轻妇女和女孩将航空视为可行和高回报的职业生涯；
- d) 鼓励各国和各组织在其管辖范围内发现、支持和表彰妇女领袖人物；
- e) 通过可衡量和定期举办的表彰活动来落实其性别平等目标。

2.3 拟议的举措通过以下方式直接响应了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目标：

- a) 在大会上提高能见度和进行全球表彰，从而建设能力和提高认识；
- b) 展示不同地区和专业的模范人物，从而提高性别代表性；
- c) 邀请各国和各组织择优和根据影响力来遴选和提名候选人，从而加强问责制；
- d) 进一步与包括国际组织、学术机构和航空业利害攸关方在内的外部伙伴合作，以支持和促进航空领域的性别平等。

2.4 该奖项方案也符合国际民航组织对《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计划》(UN-SWAP)的承诺，并有助于将高级别宣言转化为切实的、定期采取的行动。

3. 拟议的结构

3.1 建议国际民航组织设立一个名为“妇女塑造航空”的定期表彰方案，在国际民航组织大会每届会议期间实施。

3.2 该方案将：

- a) 表彰三名妇女 (来自任何国际民航组织地区或专业背景)在过去三年中为全球民用航空做出的杰出贡献；
- b) 获提名者可来自空中航行、安全监督、航空医学、监管改革、工程、运营、培训和领导等领域，确保把各个航空专业包容在内；
- c) 包括一份正式证书、在国际民航组织大会会议期间的正式奖状、以及（可选）关于其成就的简要介绍；和
- d) 允许国际民航组织成员国、经认可的国际组织、航空业利害攸关方以及相关学术或专业机构提交提名。

3.3 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将在秘书处的支持下并与成员国协商，负责制定该方案的运作框架。该框架将包括：

- a) 透明的资格标准和择优评价标准。
- b) 公平、具有地域代表性的提名和遴选程序，并由一个多元化和独立的评审小组监督；
- c) 确保在获奖者当中保持地区和职业平衡的准则，同时将卓越表现作为核心标准。

3.4 国际民航组织为进一步提升这项举措的能见度和影响力，可在其官方网站上设立专门版块，其中包括以下内容：

- a) 获奖者简介和职业生涯亮点；
- b) 介绍其经历和贡献的见证或短视频采访；
- c) 将性别平等与航空安全、创新和能力建设联系起来的教育资源；

d) 以往获奖者和提名程序的档案，以促进透明度、参与度和机构记忆。

3.5 该平台既是提高性别平等意识的工具，也是鼓舞人心的展示平台，将促进全球各地妇女在航空业的参与。

4. 结论

4.1 本建议是对现有性别平等举措的补充，将增加一个定期、高能见度的表彰机制来褒扬妇女在航空业的领导作用和成就。

4.2 国际民航组织通过把这个表彰方案制度化，将提高其性别平等议程的能见度，重申其全球领导作用，并激励妇女更广泛地加入航空劳动力队伍。

4.3 请大会支持设立“妇女塑造航空”表彰奖方案，并要求国际民航组织理事会开始根据国际民航组织的性别平等目标、大会 A41-26 号决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设计这一方案，在下一个三年期实施。

— 完 —